



10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託務代理人 緘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6 號 3 樓
 電話：(02)23618608 (代表線)
 語音查詢公司代號：1102
 網址：<http://www.osc.com.tw>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服務時間：
 週一～週五
 08:30~16:30

開會通知請先拆閱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免)字第1702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郵簡內裝有附件，
 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專線：02-869929-9-0006

股東 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
 恕不發放紀念品**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00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一、茲訂於100年6月22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國軍英雄館舉行100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一)報告事項：1.99年度營業報告書。2.99年度財務報告。3.監察人查核99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4.本公司募集公司債報告。5.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報告。(二)承認事項：1.99年度決算表冊。2.99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暨選舉事項：1.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增加額定資本額案。2.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3.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4.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案。5.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擬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1.9元、股票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0.2元(即每仟股配發20股)，合計每股股利新台幣2.1元。
- 三、前項議案俟提報本年股東常會通過，由董事會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按除權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股東持有股份比例配授之。
- 四、隨通知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者，請填具出席簽到卡並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請勿寄回。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出具加蓋原留印鑑之指派書；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於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五、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委託書，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股務代理人在出席簽到卡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六、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100年5月20日)，將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以電子檔案傳送證基會。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 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再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常會有選舉議案，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10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簽名或蓋章) 親自出席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股東戶名： 收股東通訊地址： 件 人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委託出席者請 貴股東自填，以便寄發出席簽到卡。	
<small>(請注意)</small> 一、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small>(請注意)</small> 二、時間：100年6月22日上午九時正。 <small>(請注意)</small> 三、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國軍英雄館。	

SB1898041303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親自出席：
 請於左邊之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妥印鑑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請勿寄回。
- 二、貴股東如欲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股務代理人在出席簽到卡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憑以出席本次股東常會。
-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代理部
收	請郵票
寄件人地址： 段縣市鄉鎮區村里號之鄰 縱樓街路()	
寄件人地址： 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台中市正區100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同時提供兩種格式用紙給股東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四、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六、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委 託 人 (股 東)		編號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 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格式一
姓名或 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格式二
姓名或 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0年6月2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一)99年度決算表冊	
(二)99年度盈餘分派案	
(三)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及增加額定資本額案	
(四)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五)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六)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案	
(七)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八)臨時動議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二、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授 權 日 期 年 月 日	